

证券代码：833755

证券简称：扬德环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金贸中心 C2 座 501 扬德环能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朝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方式及召开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8,942,81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20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3,432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工作作出了总结，并形成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之规定，公司编写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7,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1,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正处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工作的推进过程中，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合作的经历，现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计划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为控股子公司以及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

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和子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融资方式、担保方式、融资期限、融资额度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其中：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流动资金借款、固定资产抵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应收账款质押贷款、票据池融资、融资租赁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每笔融资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本议案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未来 12 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①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保本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②投资额度

最高余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委托理财，每笔期限不超过 1 年，前述最高额度是指任一时点理财投资最高余额，在上述最高余额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③资金来源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④投资期限

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8,938,7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反对股数 4,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五）	《2024 年度利 润分配 预案》	373,932	98.915%	4,100	1.085%	0	0.000%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于千淼、曾乔雨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扬德环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